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决议公告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,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,实到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召开监事会的法定人数,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本次会议审议并以三票赞成,零票反对,零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形成会议决议如下:

- 一、选举刘志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;
- 二、同意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;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《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成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九日

